

证券代码：688528

证券简称：秦川物联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五月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目 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1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2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3
议案八：关于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4
议案九：关于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6
附件一：《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8
附件二：《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4
附件三：《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7
附件四：《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5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三、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并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会议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四、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消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五、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投票表决时，应当按表决票中每项提案的表决要求填写并表示意见。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六、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七、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八、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九、会议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至静音状态，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21 日 14 点 30 分
- 2、现场会议地点：成都市龙泉驿区经开区南四路 931 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4、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21 日

至 2025 年 5 月 2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主要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
-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 介绍到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五) 逐项审议会议议案
- (六) 听取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任世驰)》《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廖伟智)》

(七)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八)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九) 计票、监票

(十) 休会，统计现场及网络表决结果

(十一) 复会，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并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二)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三) 会议结束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并按照相关信息披露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经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现将此议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二：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提供的有关申请文件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其具备相关业务资质，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具有丰富的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符合本次选聘要求。因此，决定聘请四川华信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4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20 万元。审计费用主要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并结合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协商确定。审计收费较 2024 年无异常变化。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现将此议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要求，贯彻落实股东大会作出的各项决议，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董事会的各项职责，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以及科学决策。同时，董事会认真对管理层进行指导监督，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以及董事会工作情况，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内容详见附件一。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主要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事项进行了有效监督，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监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内容详见附件二。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整体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三。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综合考虑 2025 年宏观经济的波动性，在总结 2024 年经营情况的基础上，审慎预测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并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四。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由于《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条件为“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2024 年度公司未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基于公司战略发展和经营状况的考虑，公司决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

议案八：关于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

金额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备注
邵泽华	董事长	在职	98.56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 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 绩效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 评定薪酬，不单独领取董事薪酬。
李勇	董事	在职	60.08	
张晶	董事	在职	22.53	
任世驰	独立董事	在职	12.00	
廖伟智	独立董事	在职	12.00	

（二）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适用对象：公司董事。

2、薪酬标准

（1）公司独立董事按月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12 万元/人·年（含税）；

（2）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按照其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3、发放办法

公司董事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发放。

4、适用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其他说明

(1) 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薪酬方案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 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等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现将此议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九：关于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

金额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备注
王军	监事会主席	在职	28.28	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不单独领取监事薪酬。
权亚强	监事	在职	30.01	
刘荣飞	职工代表监事	在职	14.44	

（二）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1、适用对象：公司监事。

2、薪酬标准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3、发放办法

公司监事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发放。

4、适用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其他说明

（1）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薪酬方案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 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等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现将此议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

附件一：《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川物联”、“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董事会本年度工作重点和 2025 年度主要工作计划汇报如下：

一、公司经营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90,799.56 万元；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052.20 万元，同比下降 1.9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23.65 万元，同比减少 599.9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169.74 万元，同比减少 1,504.63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 5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占全体董事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董事会现任成员为董事长邵泽华、董事李勇、董事张晶、独立董事任世驰、独立董事廖伟智。

2024 年，董事会共召开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22 个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年2月21日	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年4月25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2、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 3、关于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10、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议案 11、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 12、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 1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 14、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 15、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7月10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8月12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年8月27日	审议通过： 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1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以上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时，在公司董事会召开前，均与公司独立董事充分沟通并取得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可后才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按有关规定回避表决。董事会历次会议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规范运作，合法、有效。

三、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7 个议案，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刊登地址	披露日期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17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18 日

股东大会开通网络投票系统，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全部由董事会召集。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规则及《公司章程》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并已全部执行完毕。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委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各专委会勤勉尽职地履行了董事会赋予的职责，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持续长远发展提出了指导性意见，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促进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

开了 4 次会议；专门委员会共表决通过了 12 个议案，不存在异议事项。

五、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邵泽华	否	7	7	0	0	0	否	1
任世驰	是	7	7	0	0	0	否	1
廖伟智	是	7	7	0	0	0	否	1
李勇	否	7	7	1	0	0	否	1
张晶	否	7	7	0	0	0	否	1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一）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认真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按照相关要求发表了公正、客观的书面独立意见，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性建议和意见，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

六、信息披露透明度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披露的信息符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要求，切实地维护广大投资者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了 2 则定期报告，2 则季度报告，41

则临时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严格执行国家法律、证监会法规、上交所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制度，坚持以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所有投资者，做到及时、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协调公司与监管机构、股东、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进一步健全投资者互动与服务体系，积极维护股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将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切实落到实处，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

七、2025 年度主要工作计划

面对内外部复杂多变的挑战，公司坚守“技术引领、创新驱动”的战略导向，不动摇创造长期价值的决心。秉持“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目标，以“品质提升”为核心抓手，积极应对，力争改善并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1、经营发展规划

（1）智慧城市物联网

在智慧城市物联网领域，国内燃气表业务主要专注于中大型燃气集团客户的拓展，同时水表及流量计产品将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其次将紧跟境外市场趋势，积极响应国际客户需求，持续提升在出口产品类型上的场景应用，全面提升出口业务拓展能力，进一步提高境外业务收入，从而稳定智慧城市物联网终端产品业务收入。

公司已顺利完成物联网智慧燃气平台、物联网智慧水务平台项目的研发，并开展城市应急领域的相关平台研发工作，公司将积极将各项系统平台产品推向市场，成为智慧城市物联网板块新的业绩增长点。

（2）智能传感器

作为公司战略布局的重要业务板块，公司将进一步持续深化智能传感器领域的技术研发与产业化布局，推动业务向高附加值环节延伸。智能传感器业务板块已实现“成都+眉山+重庆”三大基地的战略布局。公司将进一步加快推进智能传感器业务板块的发展，通过内部发展加外部引入等方式，完成温度传感器、磁传感器及压力传感器三大产品类型的布局，并且自主掌握该三大产品类型的敏感

源技术。目前已实现温度传感器“材料-元件-组件”垂直一体化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战略布局，后续将重点进行原温度传感器产品基础上迭代升级新产品以及磁传感器及其敏感源、压力传感器及其敏感源的研发及生产。公司智能传感器产品适配多领域场景应用，目前应用于如汽车领域、家电领域、低空飞行器领域等，后续将择机向工业自动化、人形机器人等领域拓展。

（3）工业物联网

在工业物联网业务板块方面，凭借自主研发的 QCINFMS 工业物联网平台核心竞争力优势，积极抓住智能制造、智改数转发展机遇，持续推进平台的研发及业务拓展。公司工业物联网业务的拓展目前主要以国央企客户为主，积累项目实施经验和案例，再进一步做市场拓展。

2、人力资源管理计划

公司一贯重视人才引进与培养。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继续引进和培养技术团队、管理团队和营销团队的人才建设，不断吸纳高端人才，优化人才结构。公司将加强员工培训，继续完善员工培训计划，形成有效的人才培养和成长机制，提升员工业务能力与整体素质，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公司将进一步规范薪酬管理体系，建立科学的员工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通过这些措施，公司旨在吸引和留住更多高端技术人才，为公司的技术创新和长期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持。

3、投资并购计划

投资并购是企业外延式增长的重要方式，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也会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为外延并购提供的有利条件，一方面聚焦主业，寻找能够双向赋能的投资、并购机会，锻造长板，补齐短板，增强主业竞争力；另一方面面向未来，寻找代表先进生产力的新兴产业，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公司会秉持勤勉谨慎的心态，对标的进行严格尽调，以高质量发展上市公司为原则，整合优质资源，实现公司的快速发展。

特此报告。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二：《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2024 年公司监事会积极履行监督职责，重点关注公司依法运作、董事及高管履职和财务检查，有效维护了公司及股东权益，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4 年，监事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审议通过 12 项议案。监事会成员积极参与重要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深入了解公司决策过程，掌握经营情况，充分发挥知情监督作用。监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2024 年 4 月 25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2、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 3、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7、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8、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 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27 日	第三届	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 2024 年度履职概况及对公司重要事项的核查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公司监事按规定出席了股东大会。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和决议事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等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运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地履行各自职责，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24 年，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进行有效的监督，认为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大会交办的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三）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4 年，监事会认真履行财务检查职能，对公司财务制度执行情况、经营活动情况等进行检查监督，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控制措施，公司财务运作规范，公司的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充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2024 年，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的规定和监管要求，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防范风险能力，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有序运行和公司资产的安全。公司出具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合理、有效。

（六）信息披露管理情况的核查

2024 年，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有效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

（七）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024 年，公司及子公司没有对外提供担保，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或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监事会 2025 年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继续勤勉尽责地履行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日常履职的监督职能，列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继续加强相关专业知识的积累，提高专业能力和履职水平；同时加强与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沟通协调，关注公司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建设，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

特此报告。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附件三：《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经过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20,522,012.91	327,014,234.20	-1.99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15,234,354.65	324,053,908.78	-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236,508.15	-59,237,463.2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697,407.32	-56,651,062.7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32,960.70	-39,736,996.88	不适用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5,462,109.62	690,698,543.73	-21.03
总资产	907,995,626.34	1,013,905,217.36	-10.4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1	-0.35	不适用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41	-0.35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45	-0.3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89	-8.22	减少 2.67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96	-7.86	减少 4.10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01	19.40	增加 0.61 个百分点

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分析

(一) 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86,798,959.42	177,671,599.35	-51.15
应收票据	9,769,087.73	5,050,500.72	93.43
应收账款	215,473,930.06	239,551,539.58	-10.05
应收款项融资	3,140,576.45	15,337,889.17	-79.52
预付款项	5,223,747.66	4,695,843.16	11.24
其他应收款	4,300,041.57	5,963,380.86	-27.89
存货	71,210,264.50	56,983,488.29	24.97
合同资产	16,164,774.33	16,982,883.23	-4.82
其他流动资产	8,259,580.16	4,590,715.48	79.92
流动资产合计	420,340,961.88	526,827,839.84	-20.21
长期股权投资	732,964.97	1,318,727.13	-44.4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00,000.00	3,300,000.00	
固定资产	320,670,064.54	341,150,332.92	-6.00
在建工程	28,373,041.96	30,672,684.26	-7.50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使用权资产	14,213,182.39	9,085,637.84	56.44
无形资产	35,169,677.26	42,734,676.57	-17.70
商誉	4,955,509.21	4,993,039.53	-0.75
长期待摊费用	3,905,581.49	5,456,674.08	-28.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524,170.79	37,050,617.98	66.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810,471.85	11,314,987.21	30.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7,654,664.46	487,077,377.52	0.12
资产总计	907,995,626.34	1,013,905,217.36	-10.45

货币资金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51.15%，主要系公司本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库存股及新增智能传感器等产线所致。

应收票据较上年同期数增长 93.43%，主要系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79.52%，主要系公司支付供应商货款导致期末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同期数增长 79.92%，主要系子公司眉山秦川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较上年同期数增长 56.44%，主要系子公司眉山秦川厂房续租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同期数增长 66.05%，主要系本期可抵扣亏损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同期数增加 30.89%，主要系预付的机械加工装备智能运维平台等长期资产款项增加所致。

2、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74,068,505.55	54,065,266.65	37.00
应付票据		45,856,019.00	-100.00

应付账款	177,027,845.64	117,337,865.15	50.87
预收款项	125,853.87	658,347.07	-80.88
合同负债	2,567,969.10	754,780.64	240.23
应付职工薪酬	10,088,205.69	11,360,398.58	-11.20
应交税费	478,808.98	523,275.84	-8.50
其他应付款	1,982,277.90	1,691,315.14	17.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167,419.83	73,226,200.06	-58.80
其他流动负债	178,170.64	54,656.61	225.98
流动负债合计	296,685,057.20	305,528,124.74	-2.89
长期借款	39,390,000.00		
租赁负债	8,866,685.11	3,328,375.10	166.40
预计负债		2,527,870.33	-100.00
递延收益	12,810,391.39	8,751,807.42	46.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96,929.78	2,404,844.65	53.73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764,006.28	17,012,897.50	280.68
负债合计	361,449,063.48	322,541,022.24	12.06

短期借款较上年同期数增长 37.00%，主要系本期补充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增加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100.00%，主要系公司主动调整银行授信产品的结构，减少以票据结算方式支付货款，增加流动资金借款用于支付货款所致。

应付账款较上年同期增长 50.87%，主要系公司以票据结算方式支付材料采购款的金额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较上年同期增长 240.23%，主要系收到境外客户及工业物联网客户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同期减少 58.80%，主要系长期借款按流动性列报于长期借款或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长期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39,390,000.00 元，主要系期初长期借款按流动性

列报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期偿还后又新增的长期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较上年同期增长 166.40%，主要系子公司眉山秦川厂房续租所致。

递延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46.37%，主要系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年同期增长 53.73%，主要系子公司眉山秦川续租厂房增加使用权资产所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3、所有者权益结构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
股本	168,000,000.00	168,000,000.00	
资本公积	453,196,858.08	453,196,858.08	
库存股	79,999,925.96		
盈余公积	16,702,180.69	16,702,180.69	
未分配利润	-12,437,003.19	52,799,504.96	-123.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45,462,109.62	690,698,543.73	-21.03
少数股东权益	1,084,453.24	665,651.39	62.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6,546,562.86	691,364,195.12	-20.95

库存股为本年新增，主要系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本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回购库存股总金额为 79,999,925.96 元。

未分配利润较上年同期数减少-123.56%，主要系本期亏损增加所致。

(二) 经营成果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20,522,012.91	327,014,234.20	-1.99
营业成本	247,807,383.69	242,693,592.50	2.11

销售费用	51,621,953.95	52,120,672.26	-0.96
管理费用	48,837,600.97	41,317,061.37	18.20
研发费用	64,147,877.39	63,452,630.87	1.10
财务费用	4,070,603.47	958,207.77	324.81
净利润	-64,817,706.30	-59,074,835.25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236,508.15	-59,237,463.23	不适用
少数股东损益	418,801.85	162,627.98	157.52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年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1.99%。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变动较小，但产品结构存在一定波动。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以物联网智能燃气表为主的智慧城市物联网终端产品。公司物联网智能燃气表终端产品受竞争加剧的影响，销量和销售单价有所下滑，2024 年智慧城市物联网终端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27,273.20 万元，同比减少 3,683.25 万元，同比下降 11.90%。2024 年，公司积极拓展出海业务，其中燃气表境外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456.08 万元，较 2023 年的 29.08 万元同比增加 1,427.00 万元，同比增长 4,907.15%。作为公司战略布局的重要板块，智能传感器业务板块开拓了公司业绩增长的第二曲线，在 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3,783.01 万元，较 2023 年的 749.95 万元增加 3,033.06 万元，同比增长 404.43%，占整体营收比重的 11.80%。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年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2.11%。一方面，报告期内，智能传感器业务处于发展初期，作为公司战略布局的重要板块，2024 年进一步加大产线建设等投入，其规模效应暂未体现，产品成本相对较高；另一方面公司为拓展海外燃气表市场以及满足国内客户对燃气表产品多样性的需求，自建产线开展铝制腔体生产项目，目前公司铝制腔体燃气表规模效应暂未体现，因此折旧摊销以及部分固定人工成本投入较大，导致产品成本较高。公司通过优化供应链管理降本增效措施，使得原材料采购单价在 2024 年有较大幅度的下降，但由于物联网智能燃气表产量的减少，折旧摊销等固定成本较高，使得物联网智能燃气表整体单位成本降幅不大。综上，导致公司 2024 年物联网智能燃气表等产品销量下降但整体营业成本略有增长。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销售费用同比减少 0.96%。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智能传感器市场及燃气表业务海外市场，国内燃气表、流量计及水表客户主要集中拓展大中型燃气集团、水务集团等，主动减少乡镇燃气公司的拓展，并加大降本增效管理力度，销售费用较上年略有下降。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18.20%。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的增长主要系职工薪酬的增加，公司积极拓展智能传感器业务，为支持新业务发展，公司加强人才引进与团队建设，主要系传感器业务板块管理人员的增加使得职工薪酬总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24.98%；此外，相应的折旧摊销、办公费用均有所增长。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1.10%。报告期内，公司在长期深耕的智慧城市物联网领域持续保持高水平的研发投入，同时进一步加大智能传感器业务的研发投入，在磁传感器研发上实现新突破，小转角传感器、直线位移传感器等研发成功，可实现批量生产。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财务费用同比增长 324.81%。报告期内，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库存股，货币资金减少后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有所减少。

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052.20 万元，同比下降 1.9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23.65 万元，同比减少 599.9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169.74 万元，同比减少 1,504.6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以物联网智能燃气表为主的智慧城市物联网终端产品。作为公司战略布局的重要板块，智能传感器业务板块开拓了公司业绩增长的第二曲线。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的下降主要系：1、由于激烈的市场竞争，以物联网智能燃气表为主的智慧城市物联网终端产品销售单价及销量有所下滑，加之产量的下降，折旧摊销等固定成本处于较高水平，进一步降低了产品的毛利率；2、智能传感器业务处于发展初期，作为公司战略布局的重要板块，2024 年进一步加大产线建设、新产品研发、人才团队的建设、市场拓展等投入，智能传感器业务的规模效应暂未体现，该业务板块目前处于亏损状态。

（三）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32,960.70	-39,736,996.88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36,393.58	-67,630,520.4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14,160.04	19,587,566.66	-478.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5,427.00 万元。报告期内，一方面公司实施积极的现金流管理策略，加强销售端应收账款管控，提高回款效率，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3,229.87 万元；另一方面随着销量的减少以及公司通过精细化管理、优化供应链等方式，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2,003.31 万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5,009.41 万元。报告期内，募集项目已进入运营阶段，相关设备及基础设施购置需求减少，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大幅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9,380.1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库存股 7,999.99 万元。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四：《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的编制范围为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公司根据公司战略目标和 2025 年度经营计划，综合分析国内外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状况，按照合并报表口径，结合 2024 年度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充分考虑相关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形成公司 2025 年度预算。

二、基本假设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2.宏观经济、公司所处行业及市场需求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3.国家现行的银行贷款利率、通货膨胀率、汇率无重大变化；

4.公司的市场营销计划、生产管理计划、研发计划等能够顺利进行，不存在因资金来源不足、市场需求或供给价格变化等使各项计划的实施发生困难；

5.无其他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预算编制依据

（一）营业收入根据 2024 年度公司业务完成情况，结合 2025 年度公司在智慧城市物联网、智能传感器及工业物联网等市场领域的战略布局、市场开拓计划、目标客户及业务规划等进行测算；

（二）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根据 2024 年度公司实际发生情况和 2025 年度新增业务量，依据各产品的不同毛利率、资金使用计划及银行贷款利率，在充分考虑市场价格、人工薪酬、资金投入等因素变化的情况下进行综合测算或预算；

(三) 所得税按合并范围内各预算单位 2025 年预测的利润总额及适用的所得税率进行测算。

三、2025 年度财务预算主要指标

2025 年度，公司将认真研判行业发展趋势，坚持技术创新，在考虑经济环境、市场竞争等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基础上，将积极拓展市场，实现营业收入稳中有升；同时，加强管理和成本控制，维持合理的利润率水平。

公司财务预算依据 2025 年度的公司经营目标和工作计划制定，预计将有效增加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以期望实现扭亏为盈。

四、确保 2025 年度财务预算完成的措施

为保证上述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将采取如下的措施：

1、经营发展规划

(1) 智慧城市物联网

在智慧城市物联网领域，国内燃气表业务主要专注于中大型燃气集团客户的拓展，同时水表及流量计产品将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其次将紧跟境外市场趋势，积极响应国际客户需求，持续提升在出口产品类型上的场景应用，全面提升出口业务拓展能力，进一步提高境外业务收入，从而稳定智慧城市物联网终端产品业务收入。

公司已顺利完成物联网智慧燃气管理平台、物联网智慧水务平台项目的研发，并开展城市应急领域的相关平台研发工作，公司将积极将各项系统平台产品推向市场，成为智慧城市物联网板块新的业绩增长点。

(2) 智能传感器

作为公司战略布局的重要业务板块，公司将进一步持续深化智能传感器领域的技术研发与产业化布局，推动业务向高附加值环节延伸。智能传感器业务板块已实现“成都+眉山+重庆”三大基地的战略布局。公司将进一步加快推进智能传感器业务板块的发展，通过内部发展加外部引入等方式，完成温度传感器、磁传感器及压力传感器三大产品类型的布局，并且自主掌握该三大产品类型的敏感

源技术。目前已实现温度传感器“材料-元件-组件”垂直一体化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战略布局，后续将重点进行原温度传感器产品基础上迭代升级新产品以及磁传感器及其敏感源、压力传感器及其敏感源的研发及生产。公司智能传感器产品适配多领域场景应用，目前应用于如汽车领域、家电领域、低空飞行器领域等，后续将择机向工业自动化、人形机器人等领域拓展。

（3）工业物联网

在工业物联网业务板块方面，凭借自主研发的 QCINFMS 工业物联网平台核心竞争力优势，积极抓住智能制造、智改数转发展机遇，持续推进平台的研发及业务拓展。公司工业物联网业务的拓展目前主要以国央企客户为主，积累项目实施经验和案例，再进一步做市场拓展。

2、人力资源管理计划

公司一贯重视人才引进与培养。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继续引进和培养技术团队、管理团队和营销团队的人才建设，不断吸纳高端人才，优化人才结构。公司将加强员工培训，继续完善员工培训计划，形成有效的人才培养和成长机制，提升员工业务能力与整体素质，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公司将进一步规范薪酬管理体系，建立科学的员工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通过这些措施，公司旨在吸引和留住更多高端技术人才，为公司的技术创新和长期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持。

3、投资并购计划

投资并购是企业外延式增长的重要方式，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也会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为外延并购提供有利条件，一方面聚焦主业，寻找能够双向赋能的投资、并购机会，锻造长板，补齐短板，增强主业竞争力；另一方面面向未来，寻找代表先进生产力的新兴产业，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公司会秉持勤勉谨慎的心态，对标的进行严格尽调，以高质量发展上市公司为原则，整合优质资源，实现公司的快速发展。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仅为公司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

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5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国家政策、市场需求状况等诸多因素，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